

科大衛教授講座（歷史學系邀請）

第 1 場演講

講題：香港新界鄉村聯盟與中國社會的架構

時間：98 年 5 月 12 日（二）14:00—17:00

地點：臺大文學院會議室

主持人：臺灣大學歷史系甘懷真教授兼主任

【演講摘要】

第一場演講介紹香港新界地區的鄉村社會及宗族概況，並對中國宗族及地方社會的研究，提出理論及概念上的檢討。

【內容大意】（依科大衛教授演講原有的口吻摘要記錄）

首先，我並不贊成「華南學派」這個說法，只是因為歷史的偶然，我們一群人的工作剛好在華南地區進行。再者，學術研究的目的是多找機會和不同的人對話，不是形成一個小圈子。研究地方歷史，不能只停留在地方的階段，讓別人覺得這是你自家的事，應該要把自己的研究提出來，即使不是出自這個地方的人也會感到興趣，進而刺激別人做其他地點的研究。如此一來，我們才能比較不同地方的經驗，進而描繪一個大歷史的圖像，這是我提倡做地方歷史研究的目的。



▲新界農村於正月十五、十六日舉行宗族性祭祀活動——「太平洪朝」。（科大衛教授提供）

村內的活動是不是都以宗族為主？且會發現很多儀式活動不只是一家人、一個宗族的事情，而是牽涉到很多人，即一個鄉村地域團體的共同參與。

費里德曼（Maurice Freedman, 1904- 1985）認為

接下來，我以進行田野調查時所拍攝的照片，來介紹新界地區鄉村人們生活的情形。這些照片的內容多樣，包括出生、結婚、死亡出殯、抬棺下葬等生命儀式，以及祭祖、祭神、做社、打醮等宗教活動。這些照片背後都有其故事與涵義，禮儀活動也可以反映當地地方社會的架構。透過這些照片所呈現的鄉民生活面貌，我們可以討論：鄉村是不是等同於宗族？鄉

村內的活動是不是都以宗族為主？且



▲新界的宗教活動——打醮

華南有很多單姓村，一個村裡的居民都是同姓。我認為這種觀察有待商榷，原因在於村民擁有「入住權」與否。一些他姓的村民被認為沒有入住權，所以不列入計算而被忽略，因此形成名義上是單姓村，但實際上有多姓的情況。

此外，費里德曼對宗族研究最重要的理論貢獻有三：1.宗族非由家庭擴張而來的；2.宗族是地域團體；3.宗族是控產團體。我認同宗族的形成並非由於家族自然繁衍，因為按照中國的傳統規矩，超過五代以上便除服，所以家族自然地擴張並不會形成宗族。而且，宗族的出現與地緣團體有關，有一批人為了維繫地域上的關係而建構之，所用的方法是宣稱有一共同的祖先，實際上卻不一定是血緣的結合。最後，宗族是具有功能性的控產團體，費里德曼原文使用“corporation”一字，可譯為「法人」，不過，在中國這個組織還沒有演變成一個法定團體，他們是透過共同的祖先，形成一個控產的機構，用來集資和控制祖產，所以宗族有宗祠、田產，還有錢可以救濟族中孤兒寡婦、獎勵子弟讀書求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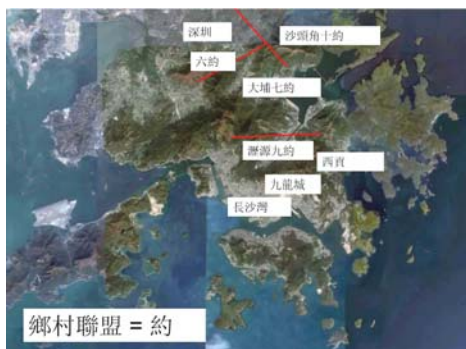
費里德曼宗族理論中，有一些可以繼續討論之處。第一個問題是：宗族既是一個地域團體，什麼是地域單位？這牽涉到人和土地的關係。現在住這裡的人，之所以有「入住權」，是因為他的祖先住在這裡，而他和這塊土地的關聯，也因祖先而來。村民是在鄉村有入住權的人，鄉村就是有入住權的人的群體，而祖先是證明我可以住在這一塊土地上的證據。



▲新界粉嶺彭氏宗祠。彭氏為新界五大家族之一，該祠堂部分空間曾作為粉嶺幼稚園。(科大衛教授提供)

第二個問題：宗族是重疊的地域團體，還是雙軌？

讀了費里德曼的理論，會以為鄉村就是宗族，但實際上並不是如此。就算是一個姓一個村，也不等於所有的活動儀式都是圍繞著宗族祖先進行，祭拜神祇也是鄉村社會重要的體系，所以透過祖先是一條線，透過土地神也是一條線。其實何只是神和祖先的雙軌，一個社會的架構是多條線的，宗族只是其中的一種，鄉村社會的地緣關係建構於拜祭的物件，神和祖先都是維繫地緣認同的工具，只要能辨認出建構的工具，我們就可以重新考慮新界歷史的演變。



費里德曼的第二本書 *Chinese Lineage and Society: Fukien and Kwangtung* (London, Athlone Press; New York, Humanities Press, 1966)，主要在講新界的鄉村聯盟。新界地區的鄉村聯盟稱為

「約」，不是以宗族祠堂為核心。因為大的鄉村聯盟形成時，區域內有許多個姓，通常會選擇建立一個共同的廟以為核心，而不在各自的祠堂。不同姓的聯盟多建立在神祇拜祭上，這也可以顯現新界的地域社會不是只有宗族一種架構。



▲科大衛教授（左）與甘懷真主任。（攝於臺大文學院會議室）

對於中國地方社會的理解，從傳統的《皇朝經世文編》到 1950 年代的學者，都是以「控制論」來解釋中國地方社會。控制論著重於皇權對社會進行控制，而士紳階層是皇權的執行者，被統治者往往是被動的。控制論把動亂解釋成國家對社會控制不足的結果，而忽略了地方社會的能動性與自主運作的邏輯秩序。1960 年代後期，一些年輕學者開始應用費里德曼的宗族理論和施堅雅（G. William Skinner, 1923-2008）的市場論，探討縣政府以外的農村世界，社會控制理論在 1970 年代以後被推翻。這段研究史的轉變過程，對中國地方社會史研究的進程非常重要，因為這標誌著從一個思想架構轉移到另一個思想架構。

第 2 場演講

講題：珠江三角洲宗族社會的演變

時間：98 年 5 月 14 日（四）10:00—12:00

地點：臺大文學院會議室

主持人：臺灣大學歷史系陳弱水教授

【演講摘要】

本次演講接續上次主題，並擴大範圍，討論華南珠江三角洲地區宗族的形成及其演變過程。

【內容大意】（依科大衛教授演講原有的口吻摘要記錄）

珠江三角洲地區在宋代以前的地理面貌和現在差異極大，許多地方當時都還在海裡，我們現在看到的陸地，都是河流不斷從上游帶來的泥沙持續堆積而成。在這段過程中，河道與海岸線都歷經變化。宋代以前，珠江三角洲地區大半仍是化外之地，政府行政力量所不及。不過從唐末五代杜光庭（850-933）的《洞天福地記》看來，至少

在宗教的天下觀裡，廣州早就是天下的一部分，已進入宗教的地圖中，位置在第七洞天羅浮洞的附近。

另外，當地有個南海神廟，是唐朝皇帝祭祀南海神的所在，這也證明廣州早已透過中央與各地神祇的宗教聯繫，納入中國的領域之內。

宋代以及之前，當地主要的建築物是佛寺，許多人捐錢買地、建廟，因此佛寺擁有廣大的地產，這與明清以降華南地區遍佈祖先祠堂的宗族社會面貌迥異。這段演變的開端是文字和學校，大約都是從宋代開始，之後歷經了明初的里甲制度和嘉靖年間的禮儀改革，皆為當地社會發展、改變的重要關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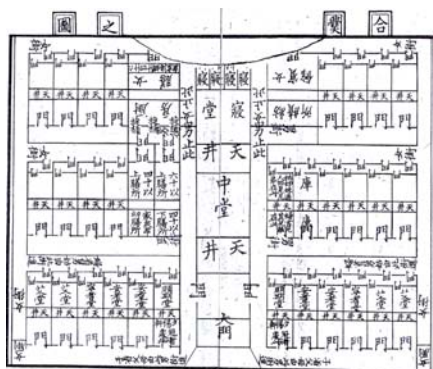


▲ 蘿崗鍾氏昆山祖祠堂，石鼓及博古瓦脊保存完整，現為水西村幼兒園。(科大衛教授提供)

文字的作用可以從當地客家人的族譜中一窺究竟。他們許多先祖都使用「郎名」，這是師巫所度的法號，與道士師徒間法力的傳承有關，所以祖譜中早期幾代祖先都是法名，後來越來越少，變成普通習見的漢人名字，甚至開始排字輩，這也顯示從法力到血緣的一種轉變。至於學校在當地的出現，源於北宋在各地建立府學，廣州在草創之初，甚至以西城阿拉伯人居住區內來歷不明的夫子廟為學校之址。

再過百年，我們可以看到十三世紀時以儒學聞名的方大琮（1183-1247），到此地任官，設法行鄉飲酒的典禮，經過持續發展，至宋末時，本地已出現讀書人及讀書的傳統。到了元代，當地的儒學中斷，於明代重新恢復時，士人已開始宣稱儒家傳統是他們從來都有的了。

明初朱元璋（1328-1397，1368 即位）籍天下戶口，我們從祖譜中可以看到當地人



▲ 霍韜在其《霍渭崖家訓》中繪有〈合爨男女異路圖說〉。(科大衛教授提供)

民登記里甲的情形，以及他們設法逃避力役的種種辦法。通過里甲制度，政府承認並收編了地方社會。而里甲制度影響所及，也造成有登記的民籍與沒登記的瑤族之分別，可見中國少數民族並不是血緣上的不同，而是官方行政體系的作法與定義所致。可以說，明代的稅收與里甲制度影響了族群身分的認同。

珠江三角洲地區祠堂、家廟之興建，與明嘉靖年間的「大禮議」事件有關。當時支持嘉靖皇

帝的五位大臣中，方獻夫（?-1544）、霍韜（1487-1540）、湛若水（1466-1560）三人都是廣東人，民間祠堂的興建和他們的政治動向息息相關。

按中國傳統規矩，平民祭祖的權力與祭祖用的建築物之興建是受到限制的。霍韜只是高官而非貴族，卻在家鄉興建祠堂，這個行動與他們這一派的政治立場有關。因為嘉靖皇帝講孝道，興建家廟變成表達孝道的方法。為了支持皇帝以及做為一種黨派符號，這群大臣率先在家鄉建家廟，成為當地最早一批不具貴族身分而建家廟者。後來其他人知道法律改了，建家廟祭祖不再是貴族的特權，也都紛紛群起效尤，廣建祠堂，之後珠江三角洲地區的祠堂就越來越多了。

建祠堂需要資金，這涉及宗族的控產功能。在公司法尚未出現的年代，當時人要做生意，可以透過認一個共同的祖先來集資、合股，只要編個祖譜出來就好，不用另簽合同。所以很多祖譜和家訓中都記錄有宗族的財產、田地及管理辦法等守則。霍韜的家訓中便有一套特別的「報功最」辦法，家族成員每年每人要向祖先報告當年的營產功績，並依功勞分出等級，最沒本事的人稱做「無庸」，要向祖先叩謝請罰。這是一種以宗教信仰來管理財產的辦法。時代越往後，規矩隨之改變，不用再報給祖先聽，而以會計制度代之。

由於宗族的控產功能，使得人們能夠集合大資本來共同開發，明代經濟能夠高度發展也實由於此。

最後總結討論中央的大傳統與地方之間的互動關係。引用華德英（Barbara E. Ward）教授所提出的論點，我認為中央大傳統的資源像是一個籃子，地方在納入國家的過程中，會各自去擷取這大傳統中的資源。而戲曲和文字等傳播，是我們對傳統產生認識與印象的管道。在這學習與模仿大傳統的過程中，「我」和傳統的關係會逐漸拉近，而與「我」認為的「他者」逐漸遠離。這都是以「我」為核心，去理解的大傳統與「他者」，而非實際地理上的核心與邊陲之分。

由這套理論延伸，說明珠江三角洲地區如何藉由大傳統中的文字、學校、里甲與祠堂，建構起他們以為的傳統的模樣，發展到乾隆年間時，已然成熟，他們便忘了建構的過程，反倒以為自身原本就是如此。



▲科大衛教授（左）與主持人陳弱水教授。（攝於臺大文學院會議室）

第3場演講

講題：華南內外

時間：98年5月18日（一）14:00—17:00

地點：臺大文學院會議室

主持人：臺灣大學歷史系甘懷真教授兼主任

【演講摘要】

前兩場演講，科教授分別以香港新界及珠江三角洲地區的宗族與社會為題，說明在華南地區的研究成果與心得。第三場則是進一步談論這樣的區域研究怎麼延續下去，並且從較大範圍的視野中，說明華南與華北等地區的特點。

【內容大意】（依科大衛教授演講原有的口吻摘要記錄）

我常遇到別人請我說說其他地區是什麼樣子，雖然我沒有辦法回答未經研究過的地方是怎麼回事，但是這個比較的問題非常重要，我一直放在心中。現在我就以自己近年來在廣東以外地區做田野調查的研究心得，與大家談談不同的區域之間到底有什麼異同之處。

我同意歷史研究是一分證據講一分話，但是我們應該多問幾個問題，如此展開的歷史研究才有意義。就好像我雖然無法回答華北地區是什麼樣子，或者華南地區是不是「典型」這類問題，但還是可以去思考類似的問題。這就是我開始比較華南與其他地區的核心想法。當然，研究最基本的道理就是引起別人的興趣。特別是從事地方史研究的人，要想和別的領域的歷史研究者一起討論，便必須使用一些共通的概念與語言。其後，在很多人做了不同地點的研究後，大家就可以比較不同地方的歷史，進而得知大環境的歷史變化。

要開始觀察其他地區的歷史之前，必須對自己的研究區域有深入的理解，最起碼要做到有辦法判斷某個現象跟自己看過的是否一樣或不一樣。首先，我以在華南看到的社會面貌為例。在華南一帶看到的「單姓村」，這個印象其實是來自村中最重要的建築物——祠堂。就好比第一次演講已經提過的霍韜宗祠，那個建築是給人看的，你看了就會知道那是個什麼



▲江西流坑村的傳統建築。（科大衛教授提供）

樣的社會。村民會講出共同祖先傳統的論述，而這句話的意思，重點其實是在講社會中的控產、祭祀中有相同之處。那麼，祠堂出現以前的華南社會是什麼樣子？

我們可以從明代理學家陳白沙（1428-1500）兄長的祠堂變化得知。這座陳家祠堂建於明初，裡面只供奉五代以內的祖先神主牌，並不是放很多代祖先牌位的家廟。顯然在明末大禮議改革開始之前，祠堂中的祖先牌位大概也只有放到五代。這個祠堂也不是真的家廟，其實只是間家族的房子，因為一般來說，家廟是不在墳墓旁邊的，按規矩應該建在鄉村的中心。陳家祠堂旁邊有墳墓，所以可以知道這是大禮議以前興建的祠堂，與大禮議後所出現的那些家廟有所不同。除了宗祠的變化以外，我們也可以從北帝廟看到，華南一帶在建家廟以前，是把不同姓的人放進一個祠堂供奉，並不是像大禮議後出現的單姓祠堂。

在廣東西部、閩南、臺灣等地，看到的情況又有些不同。廣東以北的江西等地，看起來與華北地區比較接近。可是，即使我們看起來不同，對當地人來說，他們還是認為自己做的這些事情，與華南的宗族建構是一樣的。以我在江西流坑村的田野經驗得知，所謂的「合爨」，常常是我們的誤解，其實那是指宗族每年有一天或兩天在一起吃飯，並沒有說所有人每天都在一起共食。除了家廟與宗族之外，觀察這個地方還有好幾種線索，例如道士的儀式與經典，同樣也是他們連結國家正統性的重要線索。

溫州則有大禮議中另一個代表人物張璠（1475-1539）的家廟。我找到張璠自己寫的族譜，他在族譜中宣稱，因為過去的譜牒無存，所以製作一個八代的族譜。跟霍韜的情況一樣，族譜最多只能找到前面幾代，這也意味著，顯然他們原來沒有族譜，所以只能往前推幾代。至於張璠為什麼能夠往前推到八代，其實是因為往前推五代的祖先，在他某位叔叔的祠堂中可以接得上，所以他再根據這個親戚的神主牌，推斷出八代。張璠建了這個家廟以後，周圍地區的人也開始模仿，建立宗族的祠堂。顯然，溫州一帶的家族制度是張璠創造出來的「傳統」。

不過，這些地區也不完全只有家廟，在地方志記載中，我找到徐溥（1428-1499）的例子。徐溥模仿宋朝范仲淹（989-1052）的義田法，並且向戶部提出申請，希望皇帝能夠同意他在地方上施行義田，好讓縣裡先立下條約管理，以後再登記田地。戶部給他的回覆則是，近年來已經很久沒有人做這種事，但是皇帝還是表示同意。顯然，徐溥所為非明制，而是宋制。由此可知，制度其實一直在變。

此外，當我們看祠堂時，必須注意其中的安排。例如一般祠堂沒有放祖先的像，只用牌位，這是按照朱熹所講的制度。至於塑像，只在逢年過節時才需要拿出來。若祠堂中有佛像，則可能與明代以前的佛教傳統有關，表示這裡本來大概是墓地，而且

是早期的祠堂，不是明代大禮議以後建造的家廟。

繼續前往廣東西南的雷州半島一帶，又可以看到神明與祖先混在一起的情況。在這一帶廟宇旁邊的碑記中，我們可以看到很多姓陳的，而他們所祭祀的神明雷祖也是陳姓，因此被當地的人視為祖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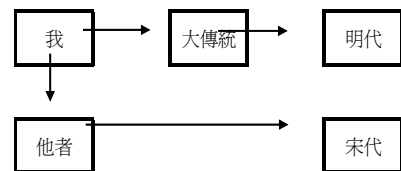
▲廣東雷州半島雷祖祠（科大衛教授提供）

這個現象和珠江三角洲的情況不太一樣，珠江三角洲的祖先與神明分得很清楚，而雷州一帶則是把兩者混在一起，所以我們可以知道這兩個地方有不同之處。祭祀雷祖的雷祖祠前

還有些塑像，與廣東一帶的冼夫人廟前面的塑像一樣，反映的是這些移民們打敗當地土著的由來。另外，華南地區的道士系統分為閩山派與正一派，這兩種派別的儀式與經典，其實分別代表著兩種傳統。因此，宗教儀式的觀察也值得我們注意。

其次，近年來在貴州的農民家中找到了大量的契約，這是因為開始有人來當地伐木才出現的。地契的產生，代表這一帶的山林資源有利可圖。這個現象發生於清代，因為帝國長期以來對木材的需求量大，到了清初已經砍伐到貴州一帶。另一方面，在這些地方看到的服飾，我們以為是苗民服飾，其實原本都是漢人的衣服，原住民本來沒有這種衣服。雙方通過商業貿易等交流，才出現這類文化上的改變。我們還可以注意到有關白帝天王的傳說。白帝天王被說成是龍王的兒子，但是講來講去都只有提到母親，後來才說出他的父親是條龍，且與河流有關。這個與龍及河流有關的傳說，其實是在講與母親、地理環境和土人的關係。此外，這種傳說也反映了當地把祖先跟神明（龍王）混在一起的現象，與雷州半島十分相似。

關於上述的這些現象，可以從華德英教授的理論來解釋。所謂的大傳統，其實就是地方社會與明代制度的連結；至於「他者」，則是反映與宋代制度的連結。（如右圖）



這些不同的現象，在本質上並無不同，很多轉變其實是在原本的基礎上，再加上一層新的東西。從道教與朝廷的關係來說，例如正一派注重地方祭祀，所以宋代有天后的傳統，朝廷開始加封地方神祇。但是明代不實施這一套辦法，而是要證明與朝廷有關的正統性，因此透過祠堂，說出一套講求忠孝兩全的論述。



▲廣東雷州半島雷祖祠（科大衛教授提供）

過去在珠江三角洲，其實有神也有祖先，可是明代毀淫祠的時候，地方神的地位不保，所以地方上就把它改為祠堂。宋代的辦法則是掛上一個匾額，證明其為皇帝敕封的廟宇，就可以解決問題。我們從上述這些地方與國家正統掛勾的辦法進行比較與分析後，便可以進一步推斷，珠江三角洲普遍出現的祠堂，顯示這一帶的社會型態到了明代才建立起來。

釐清上述問題後，接下來要追問的是，地方社會是什麼時候成為國家的一部分？例如什麼時候進入國家的範疇，什麼時候認定自己是朝廷的一部分，以及國家到底是用什麼辦法把地方吸納進來。我認為這些問題的答案，就是從地方社會見到國家擴張的歷史過程。那麼，我們就可以藉由觀察周遭地區，思考國家的範疇或制度到底是什麼。想要明白國家在哪裡，必須在地方周圍進行考察。所以透過地方歷史的研究，核心的問題是去探求明代是如何，或者清代是如何。這就好比考古一樣，你必須辨認發掘出來的層位是清代的社會，還是明代的社會，甚至是宋代的社會。即使華南地區都可以分成三個區域類型，一個是神明跟祖先不分，第二個是以祠堂為主，第三個則是佛寺跟祠堂合一的類型。

相較於華南地區，我認為華北地區的重點是佛寺。以山西省的公主寺為例，華北的鄉村社會中沒有像華南的那種家廟，社會中最重要的是佛寺，佛寺中的尼姑也是地方上的重要人物。不過，在華北地區還是可以看到宗族跟祠堂，只是祠堂不是拿來祭祀祖先的，他們是在一塊布前面祭拜祖先，也就是所謂的「影堂」。影堂上面畫出一個家廟的樣子，共同擁有一張這樣東西的成員，就是一家人。這裡的墳基本來沒有碑，一塊碑所代表的也不是一個人，而是一個家族。這批人對於祖先的概念不是一條線，而是一個族，他們知道有人開始建造祠堂，但也可以用臨時的佈置來代表，如「影堂」之類的方式便是如此。

從這些現象來看，我認為華北基本上是佛教的社會，不是國家範疇的社會。從碑文的內容來看，佛教制度是可以變成宗族的，所以，這裡的歷史應該從佛寺的歷史去探求。無論如何，華北地區的宗族發展也同樣有其過程，這裡只有少數人才有建家廟，大部分的人是靠「影堂」來劃定家族的範疇。



▲華北地區的「影堂」（科大衛教授提供）

明清時代建造家廟的辦法，到了民國以後又出現轉變。地方上開始熱衷的活動不是建祠堂，而是圖書館。這些圖書館也講求規格、制度，就好像族譜與祠堂一樣；同時，常常也可以見到裡面放了一個鐘，作為現代化的一種象徵。



▲民國 14 年建成之「司徒氏通俗圖書館」(科大衛教授提供)

隨著時代的不同，地方社會也出現不同的面貌，值得我們繼續探求。地方上這些不同辦法，其實反映出他們連結到不一樣的傳統。依此聯結出來的傳統，便與其他地方在不同時間點連結的社會型態不同。最後，我們畫出來的地圖，便會是一個圈一個圈、一個層次一個層次疊上去的形式。

總的來說，我們應該更努力地思考問題，才能從各種線索追尋過去的歷史與社會面貌。其次，不同區域的比較，能讓我們找出國家範疇到底是什麼，在不同區域發現看似不同的辦法與儀式，背後反映出的共通點其實是這些人透過什麼樣的傳統與國家正統連結。最後，地方與國家的連結，是許多層次交錯在一起的過程。我們所看到的某種現象，背後可能包含了多種傳統。